**关于饶平县新圩镇侨光村卫生站变更主要负责人的公示**

根据《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实施细则》及《卫生部关于医疗机构审批管理的若干规定的通知》等相关规定和要求，饶平县卫生监督所依法受理了饶平县新圩镇侨光村卫生站办理变更主要负责人的申请。经审核资料、查看现场，现将饶平县新圩镇侨光村卫生站拟变更主要负责人的有关情况公示如下：

申请机构名称：饶平县新圩镇侨光村卫生站

医疗机构类别：卫生站

变更前登记：主要负责人：庄生受

**拟变更后登记：主要负责人：陈海林**

对上述拟变更事项如有异议，请在公示期内向饶平县卫生监督所反映，反映情况和问题必须实事求是，应签署或告知真实姓名、工作单位和联系方式；对线索不清的匿名信和匿名电话，不予受理。

公示时间为5个工作日（法定节假日顺延），以公布之日算起。

受理部门：饶平县卫生监督所卫生案件稽查股。

受理地址：饶平县黄冈镇环城路西城边30号

受理电话：0768—8891948

饶平县卫生健康局

2022年6月28日